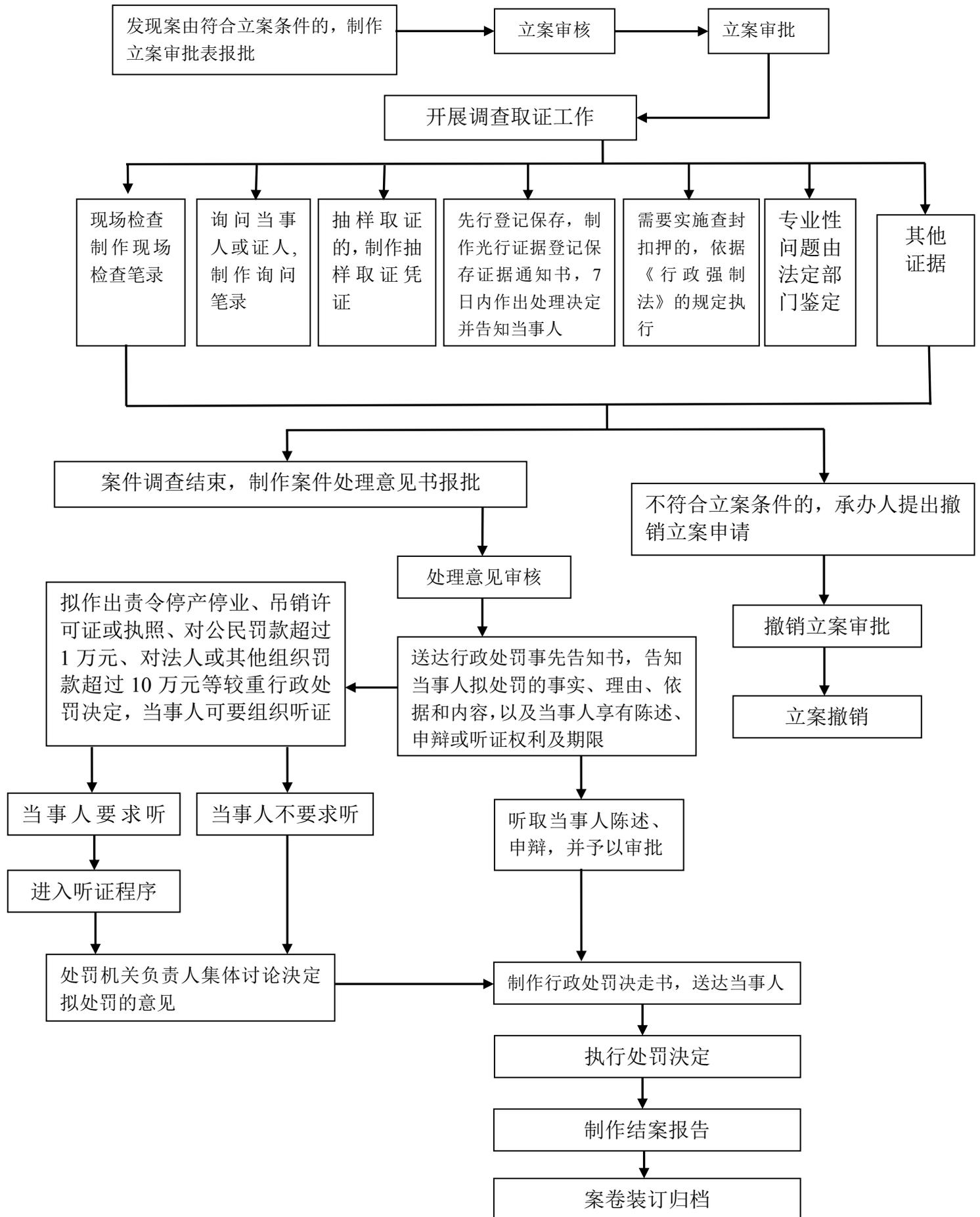


行政处罚流程——普通程序



行政处罚流程——简易程序

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件，表明身份

当场查清违法事实，收集和保存必要的证据

告知当事人违法事实、处罚理由和依据，并听取当事人陈述和申辩

填写《当场处罚决定书》，当场交付当事人，并应当告知当事人，如不服行政处罚决定，可以依法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

执行处罚决定

执法人员应当在作出处罚决定书之日起二日内将《当场处罚决定书》报所属农业行政处罚机关备案